

舞钢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舞政办〔2019〕3号

舞钢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舞钢市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 账款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有关部门：

《舞钢市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方案》已经市
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舞钢市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 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部署及《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方案的通知》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以下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 清欠范围。政府部门及其所属机构(包括所属事业单位)、大型国有企业(包括政府平台公司)因业务往来与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形成的逾期欠款。

(二) 清欠原则。坚持“边界清晰、突出重点、源头治理、循序渐进”原则，运用市场化、法治化手段，营造践诺守信的市场环境。

二、重点任务

(一) 清理农民工工资欠款。按照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有关规定，排查并清偿农民工工资欠款，做到“限时清零”，维护2019年农历春节、“两会”前后农民工群体稳定。(责任单位：市人社局、财政局、住建局、国资局)

(二) 清理政府部门及其所属机构欠款。全面排查政府部门及其所属机构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结合化解隐性债务步骤和时间要求，稳步开展清欠工作。(责任单位：市财政局)

(三)清理国有企业欠款。全面排查国有企业因业务往来与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形成的逾期欠款，多渠道筹措资金，按合同约定支付逾期欠款。(责任单位：市国资局)

(四)清理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欠款。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号)要求，彻底清理、取消没有法定依据的工程领域保证金项目，所涉保证金清退到位。(责任单位：市住建局)

(五)加大清欠政策执行力度。对及时主动清欠但短期内资金紧张的部门，通过库款调度等方式予以支持。对消极清欠的部门，通过减少其相应转移支付等措施推动清欠落实。对国有企业应付账款纳入企业收益分配绩效考核内容。(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国资局)

(六)建立清欠工作长效机制。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对出现严重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问题的失信主体，依据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纳入失信“黑名单”，实施联合惩戒措施。(责任单位：市工信委、发改委、财政局、国资局、人行舞钢支行)

三、组织机构

为加强我市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的组织领导，扎实推进清欠工作，特成立舞钢市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领导小组，市政府副市长唐魏巍任组长，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主任陈春龙任副组长，市发改委、工信局、财政局、国资局、人社局、住建局、审计局、人行舞钢支行等部门分管同

志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清欠办”）设在市工信局，负责日常工作，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落实部门责任，加强协调，开展相关工作。

四、时间步骤

（一）排查梳理阶段（2019年1月2日至2019年1月7日）。各有关部门开展全面排查工作，要根据清欠主要目标，制定工作方案，建立工作台账，填报《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台账报表》（详见附件），并就清欠工作情况（包括清欠工作进展和成效、存在困难和问题、相关的解决措施）于2019年1月7日前报市清欠办。

（二）优先清欠阶段（2019年1月8日至2019年1月31日）。各部门要采取有力措施，集中力量优先完成农民工工资欠款，涉及供气供暖等民生、安全方面的工程项目欠款，中央或省级财政已下达专项资金预算或通过调剂解决了资金渠道的欠款，有条件清偿的地方“两款一金”、大型国有企业欠款、按照政策规定入库保留的PPP项目到期应付合同款等清欠任务，确保应付尽付、不留死角。财政部门要加快预算资金拨付进度，对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按合同约定办理支付，不得拖延。相关部门要于2019年1月29日前将本阶段清欠工作总结报市清欠办。

（三）全面清欠阶段（2019年2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对暂时难以落实预算资金的政府欠款，已被叫停的不规范PPP项目、政府购买服务项目且已形成一定工作量的欠款，有困

难的国有企业欠款，相关部门要认真研究解决办法，制定包括时间表、路线图等在内的详细清偿计划，明确工作步骤和清欠时间表，稳步推进清欠工作，确保 2019 年底前完成清欠账款。在此阶段，各有关部门要严防新增欠款，对清欠工作台账进行动态管理，于 2019 年 9 月 28 日前将本阶段清欠工作总结报市清欠办。

（四）总结完善阶段（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各有关部门在全面清欠基础上进行系统总结提高。尚未完成或完成质量不高的部门需查漏补缺完成整改。各有关部门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前将 2019 年度清欠工作总结报市清欠办。

五、保障措施

（一）提高思想认识。抓好清理政府部门、国有企业拖欠民营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账款有关工作是当前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的重要举措，是减轻企业负担、保障民营企业中小企业权益和社会民生福祉的重要手段。各有关部门要统一思想、提高站位，充分认识清欠工作的重要性，增强紧迫感和责任感，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要求迅速展开行动，依法依规推进，务求取得实效，不断为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发展壮大和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二）落实清欠责任。各有关部门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监管谁负责”的要求，加强协调，落实目标责任制。各相关成员单位特别是财政、国资、住建、人社等部门要按照清欠工作方案要求，在抓紧组织清欠、严防新增拖欠、加强政策支持、

完善长效机制等方面制定出台细化方案和政策措施，落实好各项分工任务。

(三)明确专人负责。各成员单位要明确专人负责清欠工作，并指定联络员于2019年1月7日前，主动联系市清欠办。

(四)建立定期信息报送制度。市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领导小组要向市清欠办定期报送阶段性工作总结。周报：自文件印发之日起至2019年1月31日，每周一上午8时前，以电邮扫描件形式报送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台账报表（见附件）和清欠工作情况（包括工作方案、措施、进展、成效、困难或问题、拟采取措施等）。月报：自2019年2月起周报改为月报（内容不变），于每月1日中午12时报送上个月清欠工作情况。市政府督察局将对各部门清欠工作进展情况通报，对工作开展不力的，将按程序问责。

联系人：刘连群 何贺 联系电话：0375-8165009 邮箱：
wgsqfb@126.com

附件：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台账报表

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工作台账报表

填报单位（盖章）：

截至时间： 年 月 日

单位：万元

项 目	施欠账款 合计	其中：(一) 拖欠农民 工工资	(二) 两款一金			(三) 财政 已下达资金 预算或调剂 资金渠道 解决资金欠 款的欠款	(四) 保留在 库的 PPP 项目到期应 付合同款	(五) 被叫停 PPP 和政府购 买项目且已 形成工作量 的欠款
			1. 工程款	其中：涉及民 生安全工程款	2. 物资采 购款			
一、政府部门及 所属机构	已偿还金额 剩余金额							
二、地方大型国 有企业	已偿还金额 剩余金额							
其中：地方政 府平台公司	已偿还金额 剩余金额							

注：1. 报送时间：自文件印发起，每周一中午8:00前盖章报至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 填报要求：填报时，如某项目尚未统计，则不填；如没有偿还金额或该项目不存在，则填0。

3. 相关指标解释：(1) 已偿还金额是指自2018年11月29日国办发明电〔2018〕14号印发后偿还的欠款合计；(2) 剩余金额是指自截至填报当日的各项欠款剩余金额；(3) 拖欠账款合计不等于各分项的加总，各分项间可能存在交叉关系。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武部。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

舞钢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月4日印发